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函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公司关于对开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公司关于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及相关资料。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我们认真审阅了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认为：

一、公司对开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开滦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全面、持续的评估，开滦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和《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整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开滦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经营，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该办法规定，公司与开滦财务公司之间开展存贷款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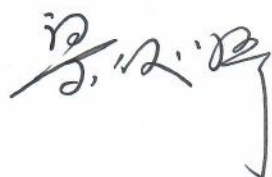
二、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开滦林西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西矿业公司”）与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单位发生采购商品、销售货物、综合服务和工程施工等关联交易，充分保证了林西矿业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林西矿业公司与集

团公司及所属单位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就双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签署了协议，协议条款具体，各方权利和义务明确，关联交易价格严格执行证券监管部门的定价原则和定价方法，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我们一致同意将《公司关于对开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公司关于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提请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此页无正文，为《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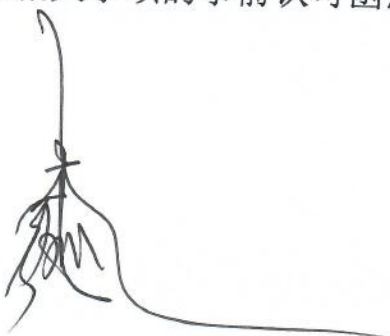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positioned to the right of the text '独立董事（签字）：'.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八日

(此页无正文，为《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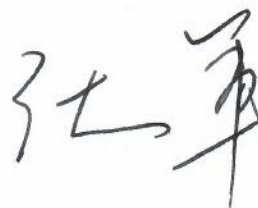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everal loops and a long horizontal stroke extending to the right.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八日

(此页无正文，为《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the name '张健' (Zhang Jian).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八日